公司代码：603058　　公司简称：永吉股份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100,152,353.14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74,772,539.21元。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2023年12月31日总股本419,979,443股扣减回购证券专用账户175,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8元（税前）。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3,584,291.44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具体调整情况。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吉股份	60305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根潇	张颖志
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
电话	0851-86607332	0851-86607332
电子信箱	ygx_787@sina.com	dsh@yongjigf.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包装印刷行业

包装印刷行业是与国计民生密切相关的服务型制造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近年来经济不断增长，包装印刷行业市场容量逐步扩张，市场总量得到提升，已成为中国制造领域里重要的组成部分。目前我国包装印刷行业已形成完整工业体系，覆盖并服务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广泛服务于国民经济和生活中的各个行业，如食品饮料、日化、电子通讯、烟草、医药、服装等领域。

2024年2月26日，中国包装联合会发布了"2023年全国包装行业运行概况"。根据中国包装联合会公布的数据，2023年我国包装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年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全部工业法人企业）10,632家，企业数比上年增加772家。2023年1到12月，全国包装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累计完成营业收入11,539.06亿元，同比下降0.22%，增速比去年同期提高了0.48个百分点。

公司主营的纸制品印刷包装业务是包装印刷行业的细分子行业之一。其中，烟标作为卷烟产品定位、品牌宣传以及卷烟防伪的重要载体，对原材料、印刷设备、工艺设计、防伪性等均有较高要求，行业准入门槛较高。烟草行业对烟标的需求不仅是产品包装和标识的基本需求，更是品牌推广、产品特性和产品保护等方面的重要体现。因此，烟标印刷行业与卷烟产业的密切关联使得其在市场上具有稳定的需求基础。烟标印刷行业是烟草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因而烟标印刷行业的发展直接受卷烟行业驱动影响，周期性特征并不突出。2018-2023年我国卷烟产量不断增加，但增速有所放缓。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3年全国卷烟产量24,427.50亿支，上年同期为24,321.50亿支，同比上涨0.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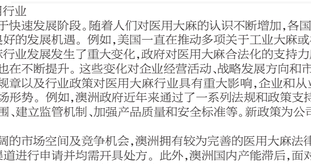

（二）大麻属植物应用行业

医用大麻行业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随着人们对医用大麻的认识不断增加，各国政府逐渐放宽了对医用大麻的法规限制，使得该行业迎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例如，美国一直在推动多项关于工业大麻或相关行业法案的制定进程。

近年来，澳洲医用大麻行业发展发生了重大变化，政府对医用大麻合法化的支持力度不断增加，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产品品质和安全标准的要求也在不断提升。这些变化对企业经营活动、战略发展方向和市场竞争环境的调整带来挑战。新颁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行业政策对医用大麻行业具有重大影响，企业和从业者需要及时关注并做出相应调整以适应新的法律环境及市场形势。例如，澳洲政府近年来通过了一系列法规和政策支持医用大麻的合法化和发展，包括明确医用大麻的合法使用范围、建立监管机制、加强产品质量和安全标准等。新政策为公司提供了更多商机，同时也提高了市场准入门槛。

澳大利亚区域存在开阔的市场空间及竞争机会，澳洲拥有较为完善的医用大麻法律法规系统，终端患者想要使用医用大麻，可以通过两种合规渠道进行申请并均需开具处方。此外，澳洲国内产能滞后，面对市场的增长速度，将持续依赖内部供应及外部进口。2023年，澳大利亚医用大麻市场保持着强劲的发展。根据澳大利亚药品和治疗监督机构治疗用品管理局（TGA）的数据，通过授权处方者（AP）批准的医用大麻数量持续快速增长。2023年上半年，通过AP批准的医用大麻数量达到了约304,000个，比去年同期的137,000个批准数量增长超过120%。根据数据显示，2023年上半年澳大利亚医用大麻市场保持着强劲的健康发展。随着授权处方者数量的增加和患者对医用大麻需求的增长，该市场有望继续扩大。从单一国家角度看，澳洲为第四大市场，仅次于美国、加拿大、德国。悉尼大学研究显示，95%的使用者表示医用大麻能改善生活质量。总而言之，在日益完善的法律以及政策支持下，医用大麻市场将会充满挑战和无限机遇。

（三）半导体外延衬底设备行业

根据美国半导体行业协会提供的数据，全球半导体销售自2023年2月起已经连续八个月实现环比增长，且从2023年5月开始，同比降幅正逐步缩小，预示着行业可能即将走出低谷。2023年9月，全球半导体销售额为449亿美元，同比降低4%；中国半导体销售额为131亿美元，同比降低9%。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组织（WSTS）的预测更为乐观，预计2024年全球半导体销售额将实现12%的增长，达到5760亿美元。

据全球半导体观察不完全统计，2023年全国半导体产业超350个项目迎来新进展，其中签约或正在落地的项目超100个，已开工或启动奠基的项目超90个，竣工投产项目超50个，项目涵盖第三代半导体、存储器、汽车芯片、先进封装、传感器、射频芯片、硅片、半导体设备等领域。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及主营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烟标和其他包装印刷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持续加强研发投入、不断加快技术创新，进一步向烟标印刷、白酒包装、药品包装等社会印件业务市场深入拓展，加大对新老客户资源的挖掘，及时转化为产品需求，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此外，公司基于对医用大麻未来产业应用的长期看好，正在积极开展大麻属植物应用领域产业链上下游研发和生产建设项目，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1、烟标产品

烟标，卷烟外包装，俗称"烟盒"，是烟草制品的商标以及具有标识性包装物的总称，主要是强调其名称、图案、文字、色彩、符号、规格，烟标作为卷烟品牌的载体，对印刷精度、防伪性能、文化特征具有较高要求。公司主要产品为贵烟（跨越）、贵烟（硬黄精品）、贵烟（硬高遵）、贵烟（国酒香30）、南京（软九五）、南京（雨花石）、南京（梦都）、利群（软蓝）、利群（新版）、阿诗玛（ASHIMA）等多款烟标产品。

2、酒标产品

酒标，含义类同于烟标，指酒制品的外包装等具有标识性的包装物的总称，主要产品包装中的图案、防伪、色彩等需求，能体现品牌的个性、文化性及品质塑造。公司主要产品为茅台（1935）、贵州茅台酒（癸卯兔年）、贵州茅台王子酒（癸卯兔年）、茅台汉酱酒、茅台醇（2008）、习酒京匠（尊品）、习酒（窖藏1988金樽）、习酒京匠（精品）、飞满天·天僖、品味·舍得、舍之道、沱牌优曲（生态）、金沙百年酒（传承）等多款酒标产品。

3、医用大麻相关产品

医用大麻，通常指CBD等大麻素含量较高（通常在10%-25%之间）的一种大麻属的草本药物，有一定的神经活性，主要应用于医疗领域。依据《2019年美国各州医用大麻现状分析报告》，CBD主要为非精神类治疗，可以使服食者身体快速进入放松状态，表现在缓解镇痛、助眠、松弛肌肉、抗焦虑、抗抑郁等方面；THC被使用在精神类治疗，在止痛、松弛肌肉等方面有较好表现。公司澳洲子公司TB主要产品分为两类，干花类与精油类产品，干花类主打产品为T- Opal、T-Jade、T-Amethyst等；精油类主打产品为C100与T 25+C25。

（二）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模式是按照下游既定客户的订单需求组织生产，属于典型的"以销定产"业务模式。公司烟标产品的业务模式主要是由下游卷烟企业的招投标政策形成的，通过合格供应商资质评审后参与下游卷烟企业组织的招投标获取订单，并按照客户的订单组织生产和销售。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生产和销售服务体系，随着公司持续地投入技术改造和装备完善配套，公司的产品线已向酒包与药品包装等方向延伸，为更多非烟标类社会印件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配套服务。

1、采购模式

公司按产品生产所需材料的重要性将原材料分为：烟用卡纸、社会卡纸；镭射膜、油墨及溶剂、电化铝；备品备件以及其他辅料三类。公司原材料主要在国内市场购得，公司与国内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公司物资管理部根据公司《采购管理制度》等的规定组织开展采购工作。物资管理部根据销售订单及生产计划，结合仓库存量，编制分类物资采购计划并形成采购申请。采购申请经审批后由物资管理部向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供应商确定后由物资管理部下达采购订单，供应商按订单要求发货，由物资管理部和质量检验部负责办理验收入库手续。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选择和管理体系，由物资管理部会同审计部、生产管理部、质量检验部、工艺管理部每年一次对供应商进行评定。物资管理部根据评定结果建立合格供应商目录，并在日常采购中会同生产管理部、质量检验部、工艺管理部对供应商的供货质量、交货及时率等分析评价，进行管理控制。

2、生产模式

包装印刷业务具有客户特定性特征，公司印刷的各类包装产品只能向特定客户销售，这决定了产品生产完全取决于特定客户的需求，因而公司生产模式为按订单生产，一般不预设成品安全库存。生产管理部按照客户下达的订单编制生产计划，同时工艺管理部负责制定产品工艺技术标准，根据公司生产工艺能力对客户订单进行评估并制作生产指示。生产车间按照生产计划及生产指示安排生产，生产过程中所需的物料由物资管理部预先准备库存，根据订单情况及生产情况及时补充，确保生产顺畅。质量检验部对每一工序的生产过程进行监控，将质量监控情况反馈给生产部，并对最终产品品质进行检验后方能办理入库。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方式，由销售部负责产品的销售及客户服务工作。公司主要客户为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中烟工业公司对烟标等烟用物资主要采取公开招投标的采购方式，公司中标后，在相关网站上进行中标公示，中烟工业公司后续与公司签订年度采购合同，约定双方权利和义务，公司按月接收订单并根据订单组织生产，生产完成后严格按照订单规定的交货期安排产品运输。销售部及时与中烟工业公司进行销售确认，财务管理部根据销售确认情况以及中烟工业公司的通知开具销售发票。公司与贵州中烟的结算方式为采用电汇或承兑的记账式阶段性付款，货物按贵州中烟的要求送至指定地点且经验收合格后入库，未有违约行为的，经公司与贵州中烟对账核实无误后，公司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发票入账为记账日，付款期限为自记账日开始180日内支付。

公司部分酒标产品采取公开投标的方式获得订单，公司中标后与客户签订供应合约，根据客户的生产进度和下达的订单组织生产。销售部门根据客户采购的包装物资使用进度进行销售确认，财务部门根据销售确认情况开具销售发票。

公司境外业务属于分销模式，公司负责生产制造产品，通过向诊所、药店和专业医药分销商销售产品的模式，由分销商向下游患者零售药品，获得经营利润。

（三）报告期内的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业绩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聚焦主业，稳健发力。公司专注烟标印刷业务二十余年，积累了良好的市场口碑，服务品质得到了核心客户的认可。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稳步发展，积极引入管理、生产、销售、研发等专业人才，不断追求工艺技术的创新，各项经营活动有序开展。随着公司产能的进一步合理规划，公司将加大力度开拓市场，利用自身的综合竞争力和长年在传统市场经营的品牌与口碑，争取更多新项目和新订单。

（四）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通过多年经营，拥有丰富的烟标产品供货和服务经验，在工艺技术、企业资质、品牌和市场占有率方面居行业前列，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在烟标方面，公司目前已在贵州中烟及江苏中烟的烟标产品招标中中标，服务的品牌系列有贵烟（硬黄精品）、贵烟（跨越）、贵烟（硬高遵）、贵烟（国酒香30）、贵烟（喜贵）、南京（软九五）、南京（雨花石）、南京（梦都）等。酒标方面，公司也在积极扩展市场布局，服务的品牌系列有贵州茅台酒（生肖系列）、茅台1935、茅台王子酒、汉酱酒、茅台醇系列酒、习酒系列酒、舍得系列酒、国台系列酒等。

公司先后荣获"贵阳市十大民营企业"、"贵州省重合同守信用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贵州省文化产业示范基地"等多项荣誉称号，产品及服务深受烟、酒类知名客户信赖。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1,908,509,325.51	1,760,186,092.19	8.43	1,679,117,22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1,261,630.02	1,053,950,825.43	1.64	1,102,311,632.91
营业收入	817,697,733.09	653,342,927.53	25.16	435,978,17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152,353.14	37,777,809.64	165.11	137,576,19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575,058.99	82,725,489.21	14.32	23,398,71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03,809.30	100,231,271.98	-68.97	36,703,179.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2	3.41	增加6.11个百分点	11.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12	0.0911	164.76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93	0.0911	162.68	0.33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73,862,414.52	131,037,447.43	214,092,255.96	298,705,615.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06,162.14	-2,712,715.19	32,334,924.97	39,623,98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982,916.52	-3,501,488.05	30,838,843.18	36,254,78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93,699.34	-13,721,962.93	-15,596,012.08	53,228,084.9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80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79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贵州永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	151,566,200	36.09	0	质押	84,557,4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贵州云商印务有限公司	0	28,845,900	6.87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邓代兴	21,000,000	23,481,500	5.59	0	质押	14,088,900	境内自然人
邓维加	0	22,000,000	5.24	0	质押	14,010,000	境内自然人
高翔	-30,000	14,814,300	3.53	0	无		境内自然人
贵州雄润印务有限公司	382,400	12,671,456	3.02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贵州裕美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11,934,300	7,489,700	1.78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金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840,000	3,840,000	0.91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刘伟	0	3,217,200	0.77	0	无		境内自然人
庄尔燕	3,100,000	3,100,000	0.74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贵州永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邓维加先生、邓代兴先生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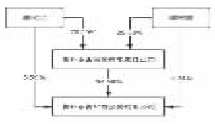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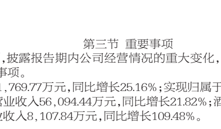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1,769.77万元，同比增长25.1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015.24万元，同比增长165.11 %。其中，烟标业务营业收入56,094.44万元，同比增长21.82%；酒标业务营业收入12,338.79万元，同比增长13.11%；澳洲医用大麻相关业务营业收入8,107.84万元，同比增长109.48%。

1、烟标业务

2023年度，随着国内烟标行业格局不断变化，公司全力加大对省内外市场的的挖掘和拓展力度，创造新的机会和资源，把握动态的市场机遇积极开发新客户，烟标业务量稳步增加，主营业务收入增长。面对烟标业务的客户需求、产品标准、客户来源与市场结构的改变，烟标业务也面临着创新，公司抢抓行业市场的机遇，灵活调整经营策略，深耕主业，提高研发创新能力，加强对市场的分析与研究，以适应市场需求的转变，开拓新的市场区域。

根据《国家烟草专卖局办公室关于推进烟草行业二维码统一应用的指导意见》，下游烟标客户将于2023年7月起全面启用新版烟标（含二维码版，以下同）。2023年4-5月，公司生产及销售计划的重点为去旧版烟标库存，同时完成对旧版转为新版的各烟标细分产品的工艺标准、生产系统及机器设备等软硬件设施的更新与调试，为2023年6月开启新版烟标生产及销售做好充分准备。由于以上原因，对公司2023年第二季度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2023年，国内消费市场呈弱复苏状态，居民消费偏好理性、谨慎，需求端表现疲软，很多消费服务型行业依然承压。面对外部大环境的难处，一方面，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快速调整生产策略，加强生产调度，强化精细化管理及提效降本；另一方面，持续强化市场开发、技术开发、供应链开发，在研发上积极开展工艺升级创新，有效实施产品优化、资源配套升级、产能提升等工作举措，并随着新版烟标全面启用及新增烟标客户订单逐步释放，下半年度业绩较上半年度实现了明显增长。

报告期内，烟标业务实现销售收入56,094.44万元，同比增长21.82%，主要产品为贵烟（跨越）、贵烟（硬黄精品）、贵烟（硬高遵）、南京（软九五）、南京（雨花石）、南京（梦都）、贵烟（国酒香30）、利群（软蓝）、利群（新版）等。2023年3月，公司中标江苏中烟"南京（软九五）、南京（雨花石）、南京（梦都）"三款烟标产品，订单量逐步释放；下半年度，公司新增香港红塔国际烟草有限公司的"阿诗玛（ASHIMA）"出口产品已批量投产。

2、酒标业务

为了改善公司产品结构，进一步降低客户单一的集中度风险，增加盈利增长点，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依托贵州省内白酒产业优势及政策支持，持续加大对酒标业务的拓展。公司深度优化客户结构，积极争取市场份额，扩大市场占有率。同时公司加强成本费用控制，强化生产工艺流程分析、管理与监督，不断进行工艺创新及精益化生产，持续优化生产工艺及资源配置以达到降本增效。主要产品为茅台（1935）、贵州茅台酒（癸卯兔年）、贵州茅台王子酒（癸卯兔年）、茅台醇系列酒、习酒系列酒、舍得系列酒、国台系列酒等产品品牌。酒标整体订单量增速较快，2023年实现销售收入12,338.79万元，同比增长13.11%。

公司于2022年完成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及上市，大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吉盛珑酒盒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有助于公司加速酒标业务建设，完备智能生产线，提高酒盒产能。报告期内，"永吉盛珑酒盒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通过对酒标业务生产布局的重新调配及生产基地的新建扩容，能进一步提升生产制造能力及生产效率，提高规模优势，降低单位成本，有效释放公司酒标产品产能，增强市场竞争优势。

3、大麻属植物应用行业

在医用大麻领域，公司在澳洲塔斯马尼亚州拥有总面积约20英亩的种植基地。医用大麻的生长需要充足的自然光，低湿度和适当的人工照明作为补充。塔斯马尼亚州有着阳光充足、空气干燥和极低的电价等得天独厚的优势，公司子公司TB分为室内温室种植及室外种植两种种植方式。TB的室内基地生产计划系根据市场需求的增长以阶梯式提高产量。2023年，TB利用现有的4,000平温室，干花年产量稳定在1,000千克左右；同时全年室外干花收成量创历史新高，总共收获950千克，现有产能趋近饱和。年内公司加快推进新生产基地建设，新建的10,000平现代化温室已于2023年4季度投产。新温室共有10个生长室，现已投产的1-4号生长室将为公司新增2,000千克产能。5-6号生长室预计将于2024年6月左右投入使用，预估产能1,400千克。2024年，户外干花产能预计将会提高至1,000千克左右。

2023年，TB充分利用公司的本土种植产能优势，进一步加强销售渠道的开发和建设，经营和销售情况总体符合预期，下半年零售方面产品和渠道拓展迅速，批发方面业务持续稳定推进。报告期内，TB积极推进市场拓展，实现销售收入约8,107.84万元，同比增长109.48%。TB完成了澳洲市场90%以上药房上架，部分专业医用大麻医生开出TB产品处方单，为一些长期服用医用大麻的患者提供了服务。2023年，仅Anspec渠道单一渠道，TB已实现5000多家店铺触及，并在其中500家形成稳定销售，超300名医生开出过TB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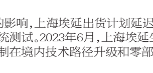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TB根据澳洲本土市场情况合理布局产品结构与业务发展方向，不断优化产品体系，充分服务不同类型的消费者和客户需求，长期保有10-15款产品在售，包括各类精油类和干花类产品，干花类产品的销售额占全年总销售额约75%-80%；公司目前主打的精油类产品依旧为C100与 T25+C25，两款产品约占精油类产品销售额的80%。为适应市场发展趋势和改善产品结构，TB于2023年4月推出新品C25。干花类产品方面，温室干花长期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TB于2022年年底推出的两款干花产品，市场反馈良好，为目前干花类的主打产品，占干花类产品销售额的约50%以上。2023年新推出Sunflower干花系列，主要原料为户外干花，目前3款产品在售，分别为Huon（T9+C11平衡型）、King Billy（T24）和Royale（T27）。

在工业大麻领域，曲靖云麻与云南省农科院经济作物研究所签订"工业大麻"试验种植协议，种植品种为"云麻雌1号"，已于2023年7月完成"云麻雌1号"的全部种植任务。2023年10-11月，完成雄麻及雌麻的砍收工作。麻品种植期间，定期对麻作物进行巡查、施肥、除草、除虫工作，记录种植数据。

4、半导体外延衬底设备行业

由于受到2022年外部环境及供应链失常的影响，上海埃延出货计划延迟，研发团队首台Demo样机于2022年底装机完成。报告期内，研发团队完成多次内部调试、系统测试。2023年6月，上海埃延生产的首台半导体材料衬底外延设备在上海临港基地下线，标志着公司高温气相沉积设备研制在境内技术路径升级和零部件供应链整合完成，进入客户对设备的验证阶段。

（二）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医用大麻相关业务为公司澳洲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在澳洲生产、经营。）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中国银行公开市场汇率挂牌平均价折算）

（Anspec：澳大利亚一家药品及医疗用品分销公司（www.anspec.com.au））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7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8日以邮件及电话形式送达。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弋才伟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召集及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实际运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以及2024年度拟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拟发生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内控情况，未发现公司存在财务报告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3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及现金流状况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承担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能力和执业资质，在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过程中，严格遵守执业准则，独立、客观、公正，同意续聘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因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回避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提名蒲永宁先生、陈茜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经民主讨论、表决，全体一致同意选举赵明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职工代表监事。赵明强先生与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其任期与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15名激励对象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符合《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15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9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拟发生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平等自愿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以及2024年度拟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获得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2024年3月28日，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以及2024年拟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查意见如下：

1、公司2023年度与相关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际交易时的定价公允、合理，交易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3、相关关联交易按市场方式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4、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以及2024年度拟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

（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度预计金额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贵州黄果树立爽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2,529,258.03	
	贵州瑆珑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0	22,663.72	
向关联人销售材料	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393,031.33	关联方采购需求变化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贵州飞满天酒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0	
向关联人采购材料	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271,409.35	公司采购需求变化
小计		24,200,000.00	4,216,362.43	

（三）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3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贵州黄果树立爽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16.79	686,119.38	2,529,258.03	21.23	
	贵州瑆珑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43	17,624.46	22,663.72	0.02	关联方为2023年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发展安排预计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1.09	28,927.43	271,409.35	3.01	
	贵州飞满天酒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5.54	0	0	0	
小计		6,500,000.00	/	732,671.27	2,823,331.10	/	

注：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公式的分母为公司2023年同类业务实际发生额。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1、贵州黄果树立爽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贵州黄果树立爽药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03214599522P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8年06月04日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市北路455号
法定代表人	蔡雪飞
注册资本	500万元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研究开发中西药制剂；生产销售（凭证经营）：滴丸剂；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企业可以按国家规定以各种贸易方式从事进出口业务；研究开发生产及销售：保健食品、保健用品、卫生用品、日化用品、消毒用品（凭许可证经营）；研发医疗器械；生产销售：Ⅰ、Ⅱ类医疗器械（凭证经营）
财务状况	上年末总资产28,702.41万元、净资产25,517.91万元，上年度营业收入35,158.53万元、净利润10,837.50万元。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大股东贵州云商印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2、贵州飞满天酒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贵州飞满天酒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22MA6GX9BM7B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04月12日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黔灵山路357号德福中心A3栋1单元24层1-5、12号
法定代表人	念伟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销售：食品（含酒类）；软件开发；酒类产品开发及设计；包装设计；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酒类生产技术服务；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	上年末总资产3,966.02万元、净资产3,565.98万元，上年度营业收入1,497.36万元、净利润-122.74万元。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控股的公司

3、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006224169590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成立日期	2001年04月03日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科新北街861号
法定代表人	王燕
注册资本	13,000万元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生产纸包装印刷产品，商标设计与制作，开发新包装产品，商标印刷，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
财务状况	上年末总资产39,818.85万元、净资产21,682.55万元，上年度营业收入25,534.73万元、净利润2,068.27万元。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联营企业

4、贵州瑆珑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贵州瑆珑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2730MACYJ6AE8A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3年10月12日
住所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龙里县冠山街道龙里高新技术产业园平西路153号
法定代表人	卓超严
注册资本	300万元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许可项目：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食品销售；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专业设计服务；包装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	上年末总资产295.81万元、净资产291.48万元，上年度营业收入6.05万元、净利润-8.52万元。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子公司贵州永吉盛珑包装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的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前期合同执行情况良好，具有较强履约能力。公司将就2024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2024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向关联人销售商品以及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公司与关联方以平等互利、相互协商为基础，交易参考市场价格进行协商定价，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有偿、公平、自愿原则，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与关联方签署关联交易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有偿、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其交易行为未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6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授权事项概述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授权董事会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及保证公司财务安全的前提下，择机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事宜，授权期限为本次授权相关议案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本次授权事宜具体内容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自查和论证，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二）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20%。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发行数量的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并根据询价结果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三）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发行对象不超过35名（含35名）。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四）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若国家法律法规对本次发行定价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将根据询价结果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和相关规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五）限售期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股票须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六）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七）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八）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九）决议有效期

本项授权决议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若国家法律、法规对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三、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具体事宜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并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或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的实施时间、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规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决定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时机等；

（三）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与发行相关的材料，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并按照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四）办理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事宜，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结合证券市场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实际进度、实际募集资金额等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五）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包括但不限于承销与保荐协议、股份认购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六）设立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

（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发行情况，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相应条款所涉及的变更登记或备案，向有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

（八）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新增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九）根据本次发行方案的实施情况、市场条件、政策调整以及监管部门的意见，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允许的范围内，终止本次发行方案或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继续办理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

（十）决定并聘请本次发行的相关证券服务中介机构，并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十一）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延期实施或撤销发行申请，或者按照新的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十二）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十三）在获得股东大会上述授权后，根据具体情况授予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上述事宜；

（十四）本项授权决议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四、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尚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年度股东大会授权上述事项后，董事会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在授权时限内启动简易发行程序及启动该程序的具体时间。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0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首席合伙人：杨雄

截止 2024 年 2月 ，北京大华国际合伙人37人，注册会计师 15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2人。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54,909.97万元（含合并数，下同），审计业务收入为42,181.7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33,046.25万元。审计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客户家数 59 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5.35 万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北京大华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期间有 1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行政处罚1次（以上处理均不在我所执业期间）。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郭妍，2016年8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9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9月开始在北京大华国际所执业，2024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0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洪琳，2012年1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12月开始在北京大华国际执业，2022年12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5家。

拟安排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黄海洋，2014年 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 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12月开始在北京大华国际所执业，2024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数6家。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公司2023年度审计费用为：收取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40万元，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0万元，两项合计人民币70万元。公司本次拟续聘的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审计费用较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述2023年度审计费用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北京大华国际相关资质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北京大华国际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并且在公司上一年度的审计过程中，能够按照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如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北京大华国际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续聘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1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8元（税前）。
- 本次利润分配涉及差异化分红。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累计已回购股份数量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100,152,353.14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74,772,539.21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2023年12月31日总股本419,979,443股扣减回购证券专用账户175,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8元（税前）。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3,584,291.44元（含税）。202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0,152,353.14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比为33.53%。公司回购证券专用账户股份不享有分红权。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董事会同意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及现金流状况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规定，结合了股东利益、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3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邓代兴先生、黄凯先生、余根潇先生、吴天一先生四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薛军先生、胡北忠先生、崔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将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均将通过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查，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上述董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及提名人声明与承诺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

（一）非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蒲永宁先生、陈茜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产生。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经民主讨论、表决，全体一致同意选举赵明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

赵明强先生与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其任期与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三、任职资格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独立董事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均无关联关系，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本次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四、其他说明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前，仍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至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之日止。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附：董事、监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邓代兴，198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7年至今担任贵州永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07年至今担任贵阳黄果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至今担任上海永吉新兴财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年至今担任上海叁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2、黄凯，196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1997年任贵乌工贸联营彩印厂工人、车间主任、生产科科员；1997年-2007年任贵州永吉印务有限公司生产总调度长、副总经理；2007年至今任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余根潇，198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2011年任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2011年-2013年任上海华信石油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中心副总经理兼金融部总监；2015年3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4、吴天一：1985年3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新西兰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1年5月至2018年8月任新西兰Lumenworks Ltd公司创始人兼总经理；2018年9月至今任永吉股份董事长助理；2020年3月至今任澳大利亚Y Cannabis Holdings Pty Ltd、Pijen (No.22)PtyLtd和Tasmanian BotanicsPtyLtd三家永吉股份子公司董事；2021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1年9月至今任上海埃延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3月至今任堪纳比斯（上海）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1、薛军：197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3年7月-1997年6月任中国贵州航空工业总公司法律顾问工作人员；1995年3月-1997年6月任安顺理想律师事务所律师；1997年7月-2008年2月任贵州辅正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08年3月至今在上海中联（贵阳）律师事务所（原贵州君跃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工作，任高级合伙人、主任，并担任中国共产党贵州君跃律师事务所支部委员会书记；2021年3月至今任贵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4月起时任公司独立董事。

2、胡北忠：196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教授，硕士生导师，注册会计师。2000年9月-2004年10月任贵州工业大学会计系副主任、副教授、主任；2004年11月-2005年3月任贵州大学审计处处长、副教授；2005年4月-2006年11月任贵州大学国有资产管理处处长、教授；2010年6月至2023年10月任贵州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2012年7月至今任贵州水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7月至今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8月任贵州威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崔云：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副教授。2010年11月-2012年9月任贵州财经大学审计处科员；2016年7月-2017年2月任贵州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专任教师；2017年3月-2019年7月从事贵州银行及复旦大学（联合培养）博士后研究；2019年8月至今任贵州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专任教师。

三、监事候选人

1、赵明强，197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职称。1994年-2009年任贵州圣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营销部经理、企管部主任、办公室主任；2009年至今任公司综合管理部主任；2016年至今任公司工会主席；2018年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蒲永宁，196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4年-1997年任贵乌工贸联营彩印厂工人，1997年-2007年任贵州永吉印务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7年至今任公司生产部经理，2018年至今任公司监事。

3、陈茜，女，198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级会计师。2011 年9月-2013年6月四川川单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任职研发员，2018年10月至今任公司会计。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7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财政部分别于2022年11月30日和2023年10月25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解释而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17号"），公司自2023年10月25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一）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变更后，公司自2023 年1 月1 日按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执行。自2023 年10 月25 日按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7 号》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一一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16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202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2023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6,020.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6,020.03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2023年度合并利润表无影响。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2022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56,297.61	186,374.14	10,942,671.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87,859.78	186,374.14	4,574,233.92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2022年度合并利润表无影响。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2022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2022年1月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62,333.41	1,201,814.47	3,864,147.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37,893.96	1,201,814.47	9,639,708.43

（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17号"）。

解释第17号规定，对于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售后租回交易中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一一租赁》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一一租赁》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一一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自2023年10月25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8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2023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二级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公司子公司贵州永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吉新材"）与交易对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份购买和业绩对赌承诺函》。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3月28日对该事项出具了北京大华核字[2024]001100050号《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以下简称"专项审核报告"）。

一、业绩承诺概述

2021年4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二级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的议案》，公司子公司贵州永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贵州永吉盛珑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吉盛珑"）少数股东成都盛珑包装有限公司持有的20%股权，永吉新材与交易对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与成都盛珑包装有限公司及其原股东签署了《股份购买和业绩对赌承诺函》。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二级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和《股份购买和业绩对赌承诺函》的相关约定，本次股权收购存在业绩承诺。丙方（业绩承诺方）承诺，在业绩承诺期内，永吉盛珑2021年、2022年、2023年度分别应实现的销售收入为：15,000万元、25,000万元、50,000万元。若永吉盛珑在业绩承诺期内任何一年未能实现当年承诺的销售收入，将以丙方初始购买的公司流通股的价款为限，在年度约定锁定的股票范围内，按照当年未完成业绩承诺的比例，等比例现金补偿差额部分给永吉盛珑。

二、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经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大华核字[2024]001100050号《2023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审核结果：永吉盛珑2023年度财务报表列示的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164,052,728.00元。

三、业绩承诺方的业绩承诺补偿金额计算

根据《股份购买和业绩对赌承诺函》的约定，并经专项审核报告确认：业绩承诺方应对公司进行现金补偿，补偿金额$=4,500,000.00 \times 30\% \times (500,000,000.00 - 164,052,728.00)/500,000,000.00 = 907,057.63$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下转B157版）